

《哈該書》簡介

一、寫作時代的背景

主前 597 年，猶大王約雅斤被擄到巴比倫。主前 586 年巴比倫軍隊攻陷耶路撒冷，聖城和聖殿被毀，百姓被擄巴比倫，猶大淪為新巴比倫帝國的行省。約雅斤被囚三十七年後獲釋，終身享受巴比倫王的供應，讓被擄的百姓看到了希望。又過了二十二年，主前 539 年，巴比倫城被瑪代-波斯聯軍攻陷。波斯王古列、即居魯士二世建立了空前廣大的波斯帝國，猶大又成為波斯帝國的行省。古列王採取宗教寬容政策，允許被擄巴比倫的各民族回歸故土，並下令資助猶太人重建聖殿（拉一 1-4）。古列元年七月，約雅斤的孫子所羅巴伯帶領四萬多被擄百姓的後裔回到耶路撒冷（拉二 1-3 1），第二年二月聖殿奠基（拉三 8-13）。回歸的百姓一時信心滿滿，但心中所倚仗的，實際上是古列王的勢力。

二、作者

傳統認為《哈該書》的作者是先知哈該，他是猶大被擄回歸之後第一位發表預言的先知。除了本書之外，聖經中僅在《以斯拉記》有兩處提到他（拉五 1；六 14）。這兩處聖經也讓我們知道：(1)他是一位先知；(2)他是和先知撒迦利亞同一時代的人物；(3)他對重建聖殿特有負擔，因此鼓勵神子民起來建造聖殿。「哈該」的意思是「在節慶中誕生」，這個書名非常貼切，因為本書的信息，就是哈該在六月初一的月朔到七月二十一日住棚節期間，宣告神將震動天地；在神的親自干預下，一群滿有信心的百姓「在節慶中誕生」了。

三、寫作時間與地點

根據本書的記載，先知哈該曾經先後三次傳講神的話，這三次都在大利烏王第二年，亦即主前 520 年，分別是在當年六月初一日、七月二十一日、九月二十四日（一 1；二 1，10）。因此，本書的前後時間僅共三個月又二十四天。寫作地點應當是在耶路撒冷。

四、寫本書的動機

主前 530 年，古列王戰死，亞達薛西王上位。聖殿的重建工程因仇敵控告，被下令停工（拉四 7-22）。聖殿停工了九年多時間，百姓起初的信心和熱心也逐漸消退和冷淡。主前 520 年，大流士一世平定了各地的反叛勢力，波斯帝國進入三十多年的政治穩定時期。此時聖殿已經奠基 18 年，竣工卻遙遙無期。當百姓經歷了各種挫折，暴露了真實的屬靈光景，對所倚靠的勢力完全絕望以後，神藉著先知哈該和撒迦利亞向百姓說話（拉五 1），勸勉百姓剛強壯膽、恢復重建。百姓被先知們的信息所激勵，繼續重建工程。

五、本書要義

《哈該書》是《十二先知書》中的第十篇，被放在《西番雅書》之後。神藉著《西番雅書》宣告了將來真正的復興，又藉著《哈該書》宣告重建聖殿的時間已到，百姓應當憑信心恢復重建工程，跟上神復興

的計劃。本書一共記載四篇從神來的信息，信息的中心都繞著建造聖殿；首先鼓勵百姓放下私心參與重建聖殿，其次應許這殿後來榮耀必大過先前的榮耀，接著警告在建殿時應當保守聖潔。在哈該發表的四個信息中，原文有 33 次提到「耶和華」的名，其中 14 次把神稱為「萬軍之耶和華」清楚地向百姓宣告：大能的神是歷史的主宰，當祂定意建造的時候，不管眼見的環境有多麼艱難、抵擋的力量有多麼強大，神必會「震動天地」、也「激動」祂百姓的心，用祂的親自的同在，來成就祂所要的建造。因此，百姓應當省察自己的行為，重新調整生活的優先次序，憑信心跟上神建造的步伐，才能保守自己活在神的祝福之中。

六、本書的重要性

「哈該」的原文是「節慶」，意思是「在節慶中誕生」。先知哈該與先知撒迦利亞同時事奉，神藉著他四次向代表君王的猶大省長所羅巴伯和大祭司約書亞說話，發表神對重建聖殿的心意。為了重建聖殿，神同時使用了三個職事：先知、君王和祭司。省長所羅巴伯是大衛的後裔，大祭司約書亞是亞倫的後裔，分別代表君王和祭司。神在百姓中間開始的恢復工作，首先藉著先知喚醒君王和祭司，然後再喚醒眾百姓「敬畏的心」。

本書是舊約最後三卷書之一，且都是被擄的餘民歸回之後的預言書，不但給我們看見舊約的總結：《哈該書》總結聖殿，《撒迦利亞書》總結先知，《瑪拉基書》總結律法；並且這三卷書也給我們看見新約恩典時代將會有如何的結局：《哈該書》結局於後來的聖殿，就是聖城新耶路撒冷之榮耀，《撒迦利亞書》結局於所有先知預言的實現，《瑪拉基書》結局於基督自己就是一切律法的總歸。因此，若要明白聖殿在神心目中的地位，如何關連到新約時代的教會，以及關連到新天新地中的聖城新耶路撒冷，便須透徹瞭解本書。

《哈該書》一章 一同參與重建聖殿

【閱讀經文】哈該書 1：1-17

【前言】當時從波斯回歸的一群百姓既要負起重建聖殿的使命。但過了十幾年，百姓因個人只顧興建自己的家園，加上有敵人的阻撓，他們就提出一個口號：「建造耶和華殿的時候還沒來到。」神卻藉著先知哈該提醒他們說：「你們盼望多得，所得的卻少……這是為什麼呢？因為我的殿荒涼，你們個人卻顧自己的房屋。」指出神的心意及百姓對神事工的冷淡。所以先知勉勵他們要完成聖殿的工作，當他們願意遵行神的旨意來行時，神要居住在祂的百姓當中並得榮耀。

【破冰題】有沒有什麼應該做的事卻遲延未做，卻有一些理由來推託搪塞？

一、責備神子民藉故推搪，遲遲不重建聖殿(1~4 節)

神把自己的百姓稱為「這百姓」，這是責備的口吻。此時第一批百姓回歸已經 19 年，聖殿奠基已過了 18 年，但卻仍未建成。面臨各種難處，百姓認為重建的「時候尚未來到」；他們可能認為聖殿的重建應該從耶路撒冷被毀那年（主前 586 年）算起 70 年後，即主前 516 年才開始。但神提醒百姓，百姓能夠回到耶路撒冷，聖殿的器皿能夠被帶回，就證明不是神的時間沒到，而是人心尚未準備好。

二、警告神子民忽略重建聖殿，必招來神懲罰(5~11 節)

神在聖殿停工的九年中，一直沒有說話，而是讓百姓在這九年中經歷缺乏，神藉著先知要他們發掘缺乏的原因。所以神兩次命令「你們要省察自己的行為」（5、7 節）。這些年來，百姓用各種理由把神的旨意撇在一邊，先解決自己生活的需要，結果卻什麼都做不成；不管怎麼殷勤努力，總是落到缺乏不足裡。與神立約的以色列人若是長期落在缺乏裡，必定是與神的關係出了問題。因此，現在神命令：不要找理由了！要省察自己是否準確地活在神面前，是否地讓神「在凡事上居首位」（西一 18）。

三、應許神子民在重建工作中必得神的同在(12~15 節)

對於哈該的斥責，百姓上下都存著敬畏神的心聽從，而神亦應許與他們同在，於是他們開始預備重建的工作。這裡是一次從神而來的復興，由所羅巴伯及先知哈該等人發起。從先知傳信息到百姓群起響應建殿而聚集之間，只有二十三天時間！由此可見，先知的信息很有力量。

【問答題】

問題(一)：神為何要對省長和大祭司說話？1-4 節中的信息是什麼？

問題(二)：從 5-11 節中，神要百姓省察他們的生活次序哪裡出了問題？

問題(三)：當人沒有照神喜悅的生活次序而活，會有什麼結果？

問題(四)：百姓聽了先知的話之後，他們如何回應？神給他們什麼樣的應許？

【結論】

重建聖殿的屬靈目的，就是要恢復神在地上的見證，恢復神與人同在的途徑。哈該講道之後 23 天，重建工程就恢復了。這並不是因為哈該講道的水平更高，而是因為神重建百姓的時候已經到了，所以「耶和華激動」人心。神改變人心的工作可以等 70 年，也可以只等 23 天，都是在祂的時間、按祂的方式、為祂自己的目的。

從「六月二十四日」開始，人還是同一批人，環境還是同一個環境，但重建工程卻再也沒有中斷過，因為有神與他們「同在」。神不要我們注意人的重建工程，而要我們注意神的恢復工作。整本聖經都叫我們注意一個事實：神在地上做工，所要得著的不是那些眼見的事物，而是藉著那些眼見的事物來得著人。神允許重建工程中斷九年，正是為了顯明人的肉體本相，讓百姓不再定睛自己的需要、不再倚靠自己的所有和所能、也不再仰仗君王的權勢。過去，百姓以為「是照波斯王古列所吩咐的」（拉四 3）就不再有困難，結果耽誤了九年。這九年的耽誤，讓百姓認識到重建工程乃是屬靈的爭戰，出於神的工作，只能倚靠神自己來成就；這九年的缺乏，把百姓催逼到神面前，憑信心全然倚靠神、支取神，見證了「萬有都是本於祂，倚靠祂，歸於祂」（羅十一 36）。

【生活應用】

1. 當我們生活有如 1：6 所說的光景時，我們是否應當省察自己的生活次序？
2. 當我們願意按照神所給的次序而活，我們可期待會有什麼後果？

【經文解釋】

【該一 1-2】「大流士王」又譯為「大利烏王」(Darius 主前 522~486 年)。「大流士王第二年六月初一」大約是陽曆主前 520 年 8 月底。這天是月朔、即農曆新年的第一天，是獻祭的日子。當時距波斯古列王下詔准許猶太人回國建殿(拉一 1~4)的時間約有十七年。大流士原是平民，他向神立約，登基後要歸還巴比倫境內所有的聖殿器皿。所羅巴伯原來就認識大流士，後來成為大流士王的三個隨身侍衛之一，蒙王批准資助重建聖殿。

「六月」在猶太歷中被稱為「以祿月 Elul」是夏末農忙的季節。在猶太傳統中，以祿月是認罪悔改、為七月初一吹角節和七月初十贖罪日做準備的時間。猶太傳統認為，「六月初一」是摩西登上西奈山上、第三次度過四十天的日子（申十 10）。

「省長」指波斯行省的行政首長。主前 586 年聖殿被毀之後，猶大淪為巴比倫的行省，受巴比倫帝國任命的省長管理。猶大被擄回歸之後，所羅巴伯被任命為猶大省長，可能隸屬於河西行省（拉四 9-10；五 6）。

「所羅巴伯」是一個巴比倫名字，意思是「在巴比倫播種」，他的波斯名字可能是「設巴薩」（拉一 8；五 14-16）。所羅巴伯是主耶穌的養父約瑟的祖先（太一 12），大衛王的後裔，被擄巴比倫的猶大

王約雅斤的孫子（代上三 17）。所羅巴伯是約雅斤三子毗大雅（代上三 17-19）的兒子，可能長子撒拉鐵早逝，其妻按照律法改嫁其弟毗大雅，所以所羅巴伯被稱為「撒拉鐵的兒子」。

「大祭司約書亞」是約撒答的兒子、西萊雅的孫子（代上六 14）、文士以斯拉的侄子（拉七 1）。西萊雅是聖殿被毀時的大祭司，被巴比倫王處死。約書亞繼承了祖父大祭司的職分，是猶大被擄回歸以後的第一位大祭司。希伯來文「約書亞」的亞蘭文是「耶書亞」（拉二 2；尼七 7）希臘文是「耶穌」意思是「耶和華拯救」

【該一 4-5】「天花板的房屋」指用木料遮蓋牆壁的房子，表明已經完工了。哈該說他們的家已經完工了，但「這殿仍然荒涼」，證明百姓體貼自己過於尊重神，顯明百姓生活中的優先次序完全顛倒。

【該一 6】在正常的情形之下，多種的多收（林後九 6），故本句意指歸回故土餘民的情況異常，乃因為得罪了神，而被神懲罰。「工錢裝在破漏的囊中」可能指入不敷出，也可能指物質無法滿足人的需要。當時的百姓有許多既合理、又「屬靈」的理由來拖延建殿，譬如：神看重的是人，而不是物質的殿，為什麼不用建殿的錢先解決窮人的溫飽急需呢？重建聖殿是出於古列王的人意（拉一 2-3），還是神的旨意呢？波斯王關於重建的新詔書還沒有下來（拉四 21），神還沒有開路，人為什麼要走在神的前面呢？新殿的規模大不如前，能榮耀神嗎（拉三 12）？

【該一 7】「省察」原文也譯為「追想」，在短短的哈該書中一共出現了五次。「你們要省察自己的行為」意指上述的情形（6 節），全然是因為你們的行為出了問題，故此應當醒悟並立即改過來。今天，我們也常常因為體貼自己的肉體，所以找出種種貌似合理、屬靈的理由來推脫責任。神也照樣命令我們：不要再找藉口了；因此，「我們當深深考察自己的行為，再歸向耶和華」（哀三 40）。

【該一 8】「你們要上山取木料，建造這殿」意指你們應當趕緊付諸行動，採集重建聖殿的建築材料；「我就因此喜樂且得榮耀」意指前句的行動，使神心滿意足，覺得被祂的子民尊崇。神所悅納的不是聖殿，而是人的信靠、順服。人手的工作並不能使神得榮耀。使神「得榮耀」的是祂的旨意「行在地上，如同行在天上」（太六 10）。我們若沒有裡面真實的信靠和順服，無論奉獻、事奉和敬拜有多麼光鮮亮麗，都不能榮耀神。

【該一 9】「你們盼望多得，所得的卻少，你們收到家中，我就吹去」意指你們只顧到自己家裡的收入，將時間和精力都花在個人的工作上，不料結果適得其反。所得的在不知不覺中被風吹去一樣。「這是為甚麼呢？因為我的殿荒涼，你們各人卻顧自己的房屋」意指神自問自答，神收回祂的祝福的原因，乃在於你們令神的殿荒涼，各人只顧到自己的家業。「顧」原文是「奔跑」形容百姓一心為自己的生活奔忙，卻任由神的殿荒涼。今天，許多信徒也是整天為事業奔忙，把自己的需要和追求放在神的旨意之上，結果也是盼望多得，所得的卻少，收到家中，就被神吹去。

【該一 10】「天就不降甘露」意指天候異常，在農作物需要水分的時候，卻連露水也沒有。這種情形表示發生嚴重的乾旱。「地也不出土產」指農產歉收，這是氣候乾旱所引起的。這是律法對悖逆百姓的咒詛（利二十六 19；申二十八 23）。

【該一 11】「我命乾旱臨到地土，山岡，五穀，新酒，和油，並地上的出產」指乾旱乃出於神的命令，使地上田野和山丘坡地都缺水，從而影響五穀、新酒、新油並一切農作物的產量。乾旱也影響到人和牲畜一切動物的食料、勞動力和生產力，甚至生殖力也受到影響。百姓在困苦缺乏中糊里糊塗地過了九年，現在神清清楚楚地告訴百姓，這些「乾旱」都是祂的作為，而且是「為你們的緣故」。百姓若用任何人、事、物來取代神，神必然會擊打偶像；百姓若把神的賜福放在神的見證和心意之上，神必然會挪去祝福。

【該一 12】「並剩下的百姓」指從被擄之地歸回的猶太餘民。「都聽從耶和華他們神的話和先知哈該奉耶和華他們神差來所說的話」全都聽從了神藉先知哈該所說的話，因此也將他所說的話視同神的話，故此聽從。「百姓也在耶和華面前存敬畏的心」原文並無『的心』二字；本句意指眾人當時如同站在神面前，恐懼戰兢地恭聽。

【該一 13-14】此句意指先知哈該向百姓說話，不是出自他自己，而是奉神的差遣。「我與你們同在」指神悅納眾人聽話的存心和態度，因此應允以祂的同在來幫助並加力他們的行動。神「激動」百姓的方法非常簡單，就是一句「我與你們同在」；正如主耶穌吩咐門徒履行大使命，也就是一句「我就常與你們同在」（太二十八 20）。創造天地、掌管宇宙的神與我們同在，人還需要再求什麼呢？神的心意不只是把百姓帶回耶路撒冷、重建聖殿，更是要「與你們同在」。將來進入新天新地的時候，「神的帳幕在人間。祂要與人同住，他們要作祂的子民；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，作他們的神」（啟 21：3）。

【該一 15】「六月二十四日」就是以祿月二十四日。猶太傳統認為，以祿月二十三日，是鴿子叼著橄欖葉回到挪亞方舟的日子（創八 11）；而以祿月二十五日，是神創造世界的第一日（創一 5），也是尼希米完成重建耶路撒冷城牆的日子（尼六 15）。此時正是農忙季節，但百姓卻沒有以工作忙為理由來推脫，而是立刻以行動來悔改。